考試院第13屆第164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11月30日上午9時30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10樓會議室

出席者：黃榮村 周弘憲 姚立德 吳新興 何怡澄　王秀紅

陳錦生 伊萬•納威 周蓮香 陳慈陽 許舒翔

周志宏　郝培芝

列席者：劉建忻 張秋元 李隆盛 劉約蘭 朱楠賢 呂秋慧

呂建德 許秀春

：楊雅惠休假

主　席：黃榮村

秘書長：劉建忻 紀　錄：朱琇瑜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163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第161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第12條、第2條附表一及第4條附表三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本院法規委員會意見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修正發布及函請立法院查照，另函復考選部。

**決定**：洽悉。

（二）第161次會議，銓敘部函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施行細則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本院法規委員會意見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112年11月20日函請行政院同意會銜發布及函送立法院查照，另函復銓敘部。

**決定**：洽悉。

三、書面報告（無）

四、考選部業務報告(許部長舒翔報告)：「臺灣國家考試數位運作平臺」獲獎說明與擴大電腦化測驗未來精進措施

**吳委員新興：**1.考選部推動國考數位化已有一段時間，過去兩三年更加積極。而如簡報內容所示，推動數位化考試，可減少樹木砍伐，符合環境永續經營的理念，個人非常認同。2.考選部與企業合作，透過國家考試各環節之資訊技術應用，使我國國家考試辦理方式獲得國際社會的重視與認可，在此恭喜考選部。3.為擴大國家考試數位化，考選部不斷地經由院際交流，以及跨部會乃至跨領域尋求合作，積極整合所有資源推動國考變革，難能可貴。例如電腦化測驗應試座位數，即經與多個私立大學及少數國立大學間的合作，逐漸地將所需數量擴充至預期目標，是相當重大的成果。且部主動積極向學校尋求合作，個人明顯感受到校方態度均轉趨積極，因為建置國考電腦試場，納入國考網絡，已成為學校招生的宣傳工具，對於考選部與學校都帶來正面效應，非常值得肯定。4.最後建議，為因應國家考試的數位轉型，考選部應研擬短中長期具體的國考轉型計劃，尤其是實質減少考試科目部分，以鼓勵更多人報考國家考試；其次，應擴大運用數位考試系統，讓國家考試更現代化、更符合國際潮流；另外，也要積極研議增加面試取才的比重，才能與國際用人取才的方式相互接軌，期許考選部能再持續努力。

**陳委員錦生：**1.恭喜部榮獲亞太資通訊科技獎，實至名歸。過去兩年考選業務數位轉型進展很快，感謝國家考試數位轉型推動小組及部資訊管理單位的辛勞，推動國考數位化成果令人刮目相看，也是施政亮點之一。2.部以服務對象包括：考生、典試委員、試務行政人員等為中心的數位化試務行政設計，越來越便利，效率越來越高，入闈時間也縮短，有顯著進展。特別是透過數位化落實節能減碳，可以說是走在時代前端。3.配合AI人工智慧技術應用，部現在的私有雲規劃，是很好的資安及保密作法；惟應用於電腦比對試題、難易度檢測、電腦閱卷、根據考生的反應調整考題難易度及檢測題目效度等相關措施，尚有努力空間，請部持續精進。再者，推動數位化的同時，應配合建置更好的題庫，部應開發更好且足量的題庫，部測驗發展司(原為題庫管理處)須擔負此重責，扮演重要角色。4.電腦化試場規模容量問題，最重要的是場地與人力。能否以Notebook或iPad等取代桌上型電腦，以減低對電腦試場的依賴，請部審酌。另請教電腦試場若遇突發狀況，有無備用試場？又電腦試場會否受到部分學校因少子女化退場的影響，也應預先規劃。5.後疫情時代，線上軟體蓬勃發展，已有許多線上考試系統出現，如AI辨識身分及AI監考軟體等，這些技術將越來越成熟，未來若可加以運用，對於場地的紓解應有助益。6.最後建議，報告PPT應以觀眾為導向，字毋須太多，每張投影片以6行字為原則，字體大小最好在30點以上，並盡量用標題，每頁一主題就好，也可盡量用圖形表達，以利報告人有發揮的空間，並可更增加觀眾印象。

**伊萬•納威委員**：1.恭喜部榮獲2023年亞太資通訊科技應用教育科技獎，以及向行政院爭取國考數位化預算，獲得支持，相信未來推展國考數位化將更為順利。部基於本屆施政綱領及本院數位轉型委員會計畫，成立國考數位轉型推動小組，以及為因應國際情勢變遷及AI人工智慧時代來臨，在本年4月修正考選部組織法設置數位國考及資訊管理司，造就國家考試數位發展快速成果，在此給予高度肯定，並請部對有功承辦同仁優予敘獎。2.近年來院部共組行動團隊赴各大專校院辦理電腦試場認證座談，拓展國考電腦試場，獲得各大專院校積極回應，考量未來部分已經認證合格電腦試場的私校可能退場，提醒部宜與各校院積極聯繫，並注意每年電腦試場總應試座位數，避免國考受學校辦學情況影響，均能順利舉行。3.有關AI人工智慧技術應用部分，部去年11月委外研究國家考試AI人工智慧技術應用，就試題文本相似度及關聯性分析、未施測試題難易度預測、自動化篩檢不合時宜題庫、檢測題庫試題與命題大綱偏離度等議題進行AI模型研究及可行性評估，其中自動化篩檢不合時宜題庫部分，因攸關會否產生試題疑義，請部研議時，密切關注篩檢之運作方式。

**王委員秀紅：**1.近2年考選部積極地推動國考數位轉型政策，並拿到國際獎項，個人給予高度肯定，再次彰顯我國數位能力與資訊技術的優良形象，尤以本次透過公私協力方式獲獎，讓世界看到國家考試數位發展情形，非常不容易，應多加宣揚。2.國家考試數位化變革需要培育資訊人才，並挹注相當資源才能完成。在資訊人力方面，如報告第18頁所提之因應方案，部積極地思考如何善用公部門資訊人力，並與教育部等機關合作，個人認為這是非常好的因應態度與長期的政策方向；至於資訊科技的應用部分，數位轉型不僅在於電腦化測驗，諸如命題等部分，也可研議導入AI技術，據悉部已進行研究，相信此部分後續會有相應的作法。3.誠如院長所期許，推動電腦化測驗以設置兩萬席電腦化應試座位為目標，藉以激勵部同仁持續努力，未來在相關設備不斷充實改進下，將更多考試類科納入。對此，部已規劃將來陸續納入電腦化測驗的相關類科，並預計115年將所有15職類醫事人員考試都採用電腦化測驗，對於醫事人力的補充將更為即時，個人給予高度肯定。4.另提醒考選部，因學校退場等因素無法掌握，為免電腦試場規模容量不足，長期而言，或可思考應考人自攜設備（BYOD）應試的方式，惟此有待長時間研議，並需與各界有更多的溝通與達成共識，然個人仍建議，朝擴大建置電腦化試場與BYOD同時進行的方向規劃，較為周延。5.個人在參與電腦化試場建置的過程中深刻體會，文官體系已有別以往，部能夠主動出擊並與各校協作伙伴共同研議，相互配合，讓外界體認到公務人員謙虛、積極任事等正面形象，相信在考選部同仁齊心協力的努力下，一定能把國家考試的數位變革做得更好。在此特別感謝部數位國考及資訊管理司、測驗發展司以及各司的協助，讓電腦化試場的建置進度較預期更為順利。6.有關國家考場建置電腦試場，部已向行政院爭取經費並獲支持，建議部以建立國家考場的電腦試場為優先，並打造足以與國際匹配的試場，成為國內及國際的標竿。

**姚委員立德：**1.肯定部近年努力推動國家考試數位化，榮獲2023年亞太資通訊科技應用教育科技獎，實至名歸。明年部將推動試務入口網、典試入口網及多元無紙化服務平臺，期勉部能進一步落實本屆數位轉型政策，擴大國考電腦化規模及試務工作數位化，此將引領國內其他大型考試朝數位化邁進，符應數位化趨勢。2.110年起院部共組行動團隊赴各大專校院辦理電腦試場認證座談，為感謝學校整合資源與人力，投注經費優化電腦試場環境，部承諾將優先提供通過電腦試場認證校院之各類科應考人於該電腦試場應試，建議部將該規劃納為未來數位化工作項目之一。3.有關AI人工智慧技術應用部分，贊同部辦理AI人工智慧應用於強化試題品質、電腦化測驗多媒體試題輔助建置等之可行性研究，在兼顧資訊應用與資訊安全的前提下，致力於公平及前瞻的國考數位轉型。至於擴增電腦試場應試座位部分，除積極爭取補助經費，部亦須規劃足夠之資訊專業人力，建議可從現行通過電腦試場認證校院之資訊中心，擇選實務經驗豐富且具資訊專業能力人員，參與電腦化測驗資訊組人力培訓，合格者未來可支援國考工作，以更直接快速增補資訊專業人力。4.雖然國考朝數位化方向變革，但仍無法完全避免手寫試卷的需求。部自101年啟用線上閱卷系統，具備簡化整體閱卷程序、紙本試卷實體安全保存及即時評閱等優點，現行已有兩項國考採行線上閱卷，建議部瞭解其他國考線上閱卷的實際需求，並據以優化系統，俾增進國考數位化發展。5.考選部組織改造後，原題庫管理處已轉型成為測驗發展司，負責題庫試題之編製、研發及分析等工作，個人近日參與護理師考試工作，對於測驗發展司建置題庫的量能與品質有一定程度瞭解，並十分敬佩同仁之專業與努力。國考電腦化測驗持續發展，在題庫試題建置、更新與審題等也應該有長遠規劃，才足以因應國考數位轉型的目標，因此，題庫試題建置量能，如何因應專技人員考試朝電腦化測驗發展增進，亦為我們應重視的議題。

**何委員怡澄：**恭喜部與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建置「臺灣國家考試數位運作平臺」，榮獲2023年亞太資通訊科技應用教育科技獎，此為院部近年努力推動國考電腦化測驗所展現出的亮眼成果，建議應給予部承辦同仁獎勵。另以下3個問題請部說明：1.依部書面報告附件3，電腦化測驗10年推動類科一覽表所示，110年至120年推動電腦化測驗考試類科，主要集中於專技人員考試，是否公務人員考試無電腦化測驗需求?推動之可行性或困難為何？2.近年部推動電腦化測驗，係擇全測驗式試題類科優先進行；至於申論題線上作答部分，自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試行，未來司法官、律師也將採行，上述類科之考題全為申論題。換言之，目前採用電腦化測驗部分，係以單一題型（全測驗題或全申論題）為主。然國家考試有許多類科是採用混合式試題，包含測驗題與申論題，而依據上開一覽表所示，部預計在118年之後才會將混合式試題之類科納入電腦化測驗範圍，有關混合式試題採用電腦化測驗，目前是否有技術上問題，或有何考量？3.有關離島地區電腦試場建置，金門大學即將建置完畢，因該校設有護理系，因此對於電腦試場的建置有強烈需求，通過認證後即可提供使用。但有關澎湖縣與連江縣設置電腦試場部分，如一覽表所示，110年至120年所要推動的類科中，並未包含離島特考，試想若在連江縣設置電腦試場，但最終該試區並無使用電腦化測驗之需求，或舉辦電腦化測驗卻無人報考等情形，相關資源如何妥善利用？為使電腦試場建置後均能有效利用，部應預為研議因應，以使資源有更整體性的規劃與應用，此意見供部參考。

**許部長舒翔及陳司長建華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院長意見：**1.對於學校而言，通過國家考試電腦試場認證是一項榮譽，請部考量設計更精美具代表性之logo，進行宣揚。2.部與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建置「臺灣國家考試數位運作平臺」榮獲亞太資通訊大獎，成果獲得國際資訊界肯定，應可藉由不同管道多加宣導。3.針對學校可能退場的問題，請部預為因應，以避免電腦試場規模容量受影響。4.未來司法官特考等公務人員考試，以及律師等專技考試，如朝數位化方向研議，應配合數位化轉型過程，適時調整題庫試題。5.不論政務官或事務官，推動重要政策或專案計畫時，如遇困難，都應設法解決，以利政策遂行。

**決定：**洽悉。

五、臨時報告（無）

貳、討論事項

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規則第6條、第11條及第5條附表二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1.照部擬、本院法規委員會及考選處意見通過。

2.會議紀錄同時確定。

參、臨時動議

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2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第5次增聘命題兼閱卷委員1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上午11時15分

主 席 黃 榮 村